

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小115學年度「正向心理教育健康促進標語」暑假作業說明

資料來源：本校學生作品

一、參加學生：五升六年級各班學生，於暑假期間進行，各班初選後繳交 2 優良作品。

二、作品題材：以正向心理健康促進標語為主題創意發揮。

三、作品規格：

標語字數限 20 字以內(不含標點符號)，並以半開圖畫紙裁半(約 77cmx27cm)單面作畫，

紙張顏色、彩繪素材及橫、直式呈現不拘，平面設計（不得立體或黏貼），不得裱框。

並於作品背面右下角以鉛筆寫上班級、姓名。

四、收件時間：115 年 09 月 01 日至 09 月 08 日，以班級為單位繳交至學務處衛生組。

五、評選標準：

1. 需具有「健康促進學校-正向心理健康促進」之正面宣導意義。

作品中，國、臺語及英文發音或相關詞彙，應避免有不雅之諧音或雙關語。

2. 評審委員評核每一位參賽作品成績以 100 分為計算，評分項目與比重如下：

(1)主題表現：40%

(2)圖文表現：30%

(3)創 意：30%

參考作品：



資料來源：三民國小校園新聞

https://schnews.hc.edu.tw/schoolnews_detail.aspx?id=66908

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schnews.hc.edu.tw/photo/2018/20183301232329981.jpg>

